

福建各地震历史资料汇编

福建省地震历史资料组

福建省地震历史資料汇編

福建省地震历史資料組

前言

二

我国是多地震的国家，历史文献上有大量的地震记载。地震历史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出版，对我国地震学的研究和开展地震预报是一项具有现实意义和科学价值的重要工作。1978年4月间，我省根据国务院[1977]101号文件精神，由省地震局、省科委、省文化局、省图书馆、福建师范大学、厦门大学和泉州文物管理委员会等组成福建省地震历史资料工作小组，负责开展我省的地震资料收集、整理工作。经过一年半时间，我们查阅400多种历史资料，包括方志、古籍、石刻、家族谱，海关档案，报刊杂志和地震调查资料；抄录、整理近2500张地震资料卡片；同时对泉州大地震的资料作重点收集和考证，编出《1604—1609年泉州地震史料汇编》（初稿），基本上完成了我省地震资料的收集和上报工作。

鉴于本省至今还没有一部较完整的地震历史资料集，为了适应我省地震工作发展的需要，对上述收集的资料进行系统分析，整理，编出《福建省地震历史资料汇编》，以供地震工作者和有关部门参考使用。本汇编内容包括以下六方面：

一、地震资料年表：以提供较为完备、准确的地震历史原始资料为目的，按时间顺序编排470条地震史料。本年表同1956年《中国地震资料年表》福建部分相比，时间从公元886年推前到公元287年，在条数和史料内容上也有不少增加、补充和更正。

二、破坏性地震：根据地震破坏记载（有三次仪器记录），按地震学上关于时间、震中、震级三要素的分析，编出本省20次破坏性地震（其中2次暂列供参考）。与1977年《中国地震简目》中的福建省17次破坏性地震相比，删减4次地震，增添7次地震，对1791年漳州地震的震中位置作了较大变动。应当指出，本篇所更改的地震，目前仅作试用，本省究竟应确定多少次破坏性地震，当以今后修订的《中国地震目录》为准。

注：厦门大学庄为玑、叶文程、林汀水、吴广，福建师大郑宝谦、郭天沅，省图书馆许晚成，泉州文管会陈泗东等同志先后参加资料收集、整理或考证工作，最后由省地震局陈光桐、吴维灿整理汇编。

三、外省强震对福建的破坏影响：本省常受外省地震的影响，特别是台湾地震更为频繁。这里仅编列对福建有造成破坏的五次强震。

四、分县地震目录：凡县内历史上感受到的地震，不论是本县震还是受外地影响震，均以辑录，以供检索参考。

五、1604—1609年泉州地震史料辑：这部分主要根据泉州现存的史料，汇集了有关泉州地震的石刻碑文和历史文献记载，以备深入研究参考。

六、文献书目：附以有本省地震记载的269种文献书目，以便查考。
由于编者知识水平所限，编辑时间也很匆促，本汇编尚欠缺本省各县地名沿革部分，其他错漏或不妥之处一定不少，敬请批评指正。

福建省地震历史资料组

1979年11月

编 辑 说 明

一、本年表是在重新搜集、整理本省地震历史资料基础上，参照1956年《中国地震资料年表》编制的。以原资料记载的年月顺序编排，资料的选取截至1949年止。

二、年表中分成时间、地点、震情和来源四栏，并加附注为五项。

1. 时间栏：为公历和中历两小栏，公历系根据中历按《两千年中西日对照表》或陈垣《中西回史日历》换算（1582年以前暂用儒略历）。凡资料中年、月、日有误或有疑问者，未作改正，而加疑问号表示；凡资料中缺年、缺月、缺日者，也未加补正，但排列次序则置于所判断正确日期之下。

2. 地点栏：按地震当时地名填写，凡与现今地名不同者，或历史上区划发生变化者，在它第一次出现时加注说明。所注地名均以1976年福建省民政厅编的《福建省政区图》中地名为准。

3. 地震情况栏：以简明扼要为主，但与地震有关的情况，都力求保持记录原貌予以详细辑录。对于同次地震，其地震情况有不同记载或地震日期有参错者，则取其中认为可靠记载编入本栏，其余在附注中一一备载。

4. 来源栏：按各条资料来源，注明所引用的书籍、报刊、调查资料等名称。所引用的地方志，只冠年号于志名之上（如万历泉州府志），不同年代的地方志有同样地震记载时，只注明前志或记载详确的地方志，其他各志不再注明，而另附书目于本汇编后，以备查考。在1956年《中国地震资料年表》引用的资料中，尚有部分未得查证核实，为了资料完整起见，这次仍旧引用，报纸直接标明该报名称和日期，其余填写《中国地震资料年表》。

三、解放后有关单位曾对本省几十年以来的地震作过调查访问，因其材料繁杂，不能逐条编入年表，只在本年表后附表中摘录省地震局综合队调查的民国七年（1918年）地震资料和国家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收藏的地震调查资料。

四、同1956年《中国地震资料年表》福建部分相比，本年表增加111条地震，充实了一部分地震灾况资料，更正了若干条在时间和地点方面的错误。如公元856年桃林地震，桃标当指令永春县，而不是泉州市，又如《宋史·漳泉陈氏世家》记载了张汉思设酒谋害陈洪进，因遇地震而事败露，其时间在留从效卒后第二年，即宋建隆四年四月（公元963年5月），而旧年表误作后汉乾祐元年（948年）。此外，经考证或调查，凡明显与地震无关的山崩，地裂或其他灾异，如1598·2·7长乐河南湾地陷，1604年（旧年表作1602年）雷击霞浦县城隍庙，1639年连江浦口地裂出血、1622年永定峰市滑坡和尤溪南山滑坡等等，均予以删除。

目 录

前 言

第一部分：福建省地震资料年表.....	(1)
附表一：1918.2.13广东南沃地震调查（福建部分）.....	(90)
附表二：地震调查资料（1918—1949年）.....	(95)
第二部分：福建省破坏性地震.....	(97)
附：被删除的福建四次“强震”史料.....	(116)
第三部分：外省强震对福建的破坏影响.....	(118)
第四部分：分县地震目录.....	(126)
第五部分：1604—1609年泉州地震史料辑.....	(181)
第六部分：文献书目.....	(197)
补 遗.....	(203)

公 历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 料 来 源
287.6.4.	西晋武帝太康八年 五月壬子	建安郡 永春	建安 地震。 注：晋建安郡治建安(今建瓯县南)，领县七：建安、吴兴、东平、建阳、将乐、邵武、延平。其郡境当今建瓯、建阳、南平、将乐、建宁、邵武、光泽、浦城、三明、松溪等。	《晋书·五行志》

(宋)徐铉：《精神录》

闽王初为泉州刺史。州北数十里，地名桃林，光启初，一夕村中地震有声，如鸣数百面鼓。及明视之，禾稼方茂，了无一茎，咸掘地求之，则皆倒悬在土下。其年审知克晋安，尽有瓯闽之地。六年，至其子延瞻立，桃林地中复有鼓声。禾已收获，稊稗在迹。及明视之，亦无一茎，掘地求之，则亦倒悬土下。其年延瞻为左右所杀，王氏遂灭。

注：1.《十国春秋·景宗本纪》作：“太祖(王审知)克福州日，桃林村中，一夕地震有声”。王审知入福州系在唐昭宗景福二年(893年)，与精神录所记相差七年，兹从精神录。

2.唐及五代初泉州僚县四：晋江(州治)、南安、莆田、仙游四县。桃林原为南安县之桃林场，五代后唐时升为县，后改永春县。所以，桃林当指今晋江地区永春县。

3.王瞻被杀，是在闽天德四年，即五代后晋开运元年(944)。这一年桃林地鸣与886年的地鸣现象相类似，均疑是滑坡所致。

公 历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 料 来 原
933.5.31.	五代后唐明宗长兴四年五月庚辰	闽	地 震 注：弘治《八闽通志》作“闽中地震”；《十国春秋》作：“龙启元年(933)五月福州地震”。五代十国中王审知称国王，以福州为首都，其国境当今福建全省地。	《资治通鉴》卷278 《宋史·漳泉陈氏世家》 《宋史·五行志》 《文献通考》
963.5.	宋太祖建隆四年四月	泉州	酒数行，地忽大震，栋宇将倾，坐立者不自持。	
1067秋 (11.6前)	(宋英宗治平四年秋 九月壬寅前)	漳州 泉州	漳、泉、建州、邵武、兴化军等处皆地震。潮州尤甚，坼裂泉涌，压覆州郭(海阳)及两县(潮阳、揭阳)屋宇，士民军兵死者甚众。 九月，漳、泉、潮等三州地震。(九朝编年备要)。 治平丁未岁(四年)，漳州地震，裂长数十丈，闊丈余，有狗自由走出，视其底，皆林木枝叶蔚然。 注：1.据宋史本纪和《宋会要辑稿》，广东潮州系在四年九月壬寅(1067.11.6)稍前发生地震。宋潮州领县三：海阳(州治，今潮州市及潮安)潮阳，揭阳。 2.宋史五行志以漳、泉二州，建州、邵武、兴化三州罕以及潮州时间不同之三次地震记载，列为一条，概题四年秋，实误，兹从本纪。弘治八闽通志作：四年秋邵武军地裂泉涌，压覆州郭屋宇，兵民死者甚众。实系指潮州，与邵武无涉。盖因宋史五行志而误，兹并不取。尔后各县、府志沿袭上述之误，不区分不同震次，概作四年秋地震，如泉州、晋江、惠安、安溪、漳州、龙溪、长泰、龙岩、建宁	民国《福建通志》 (宋)郭彖： 《睽车志》

公 历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 料 来 源
			府、瓯宁、建安、建瓯、邵武、崇安、光泽、莆田等县府志所记。	
1067.11.10.	四年十月丙午朔	漳州、泉州	3. 宋漳州领县四：龙溪(州治，今漳州市)，龙岩、漳浦、长泰。泉州领县七：(州治，治所在今泉州市)、南安、同安、惠安、永春、安溪、德化。建州领县七：建安(州治，今建瓯南)、浦城、建阳、松溪、崇安、关隶(今政和)、瓯宁(今建瓯北)。邵武军领县四：邵武(军治)、光泽、泰宁、建宁。兴化军领县三：莆田(军治)、兴化、仙游。	《宋史·神宗本纪》 《宋会要辑稿》册52 瑞异
1067.11.12.	四年十一月戊申	建州、邵武军、兴化军	漳州、泉州是岁南方地震，如漳、泉等州皆准此赈恤。	《宋史·孝宗本纪》
1101.	宋徽宗建中靖国元年	松溪	地 震。	康熙《松溪县志》
1164.2.	宋孝宗隆兴二年正月	福建诸州	地 震。	《宋史·孝宗本纪》
1185.6.8.	宋孝宗淳熙十二年五月辛卯		地 震。	《宋史·孝宗本纪》
			注：宋福州治闽、侯官(今合为福州市)领县十二：闽、侯官、福清、古田、永福(今永泰)、长溪(今霞浦南)、长乐、罗源、闽清、宁德、怀安(今闽侯北)、连江。	

公 历	中 历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 料 来 源
1186.	十三年丙午		莆 田	地大震。壺公山大石崩，声数里。（前志） 注：查弘治、万历兴化府志、崇祯兴化县志，康熙、乾隆和道光莆田县志，各前志均无此记载。 壺公山在县城东南十里。		民国《莆田县志》
1274.11.26.	宋度宗咸淳十年十月己巳		闽 中	地 震。 注：闽中泛指今福建省地。		《宋史瀛国公本纪》
1275.4.1.	宋恭帝德祐元年三月乙亥		闽 中	地复大震。		《宋史瀛国公本纪》
1290.3.21.	元世祖至元二十七年二月癸未		泉州路	地 震。 注：元代泉州路领县同宋代泉州。		《元史世祖本纪》
1290.3.23.	二十七年二月乙酉		泉州路	复 震。		《元史世祖本纪》
1290.3.24.	二十七年二月丙戌		泉州路	地 震。		道光《福建通志》
1303秋	元成宗大德七年秋		松 溪	地 震。		《元史世祖本纪》
1305.1.	八年十二月		松 溪	十二月丙子地震。		康熙《松溪县志》
1346.9.28.	元惠宗至正六年九月戊子		邵武路	注：是年十二月无丙子日，记载有误。 地震，有声如鼓，至夜复鸣。 《宋史·五行志》作：戊午地震，翌日，地中有声如鼓，夜复如之。 按：是月无戊午日，当从本纪。 注：元邵武路领县同宋代邵武军。		康熙《松溪县志》
1360.3.	二十年二月		顺 昌	延平（路）顺昌县地震。 注：元延平路领县五：南平（路治）、尤溪、沙县、顺昌、将乐。	《元史·五行志》	《元史·五行志》

公 元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来 源
1365.12.1.	二十五年(闰)十月壬申	兴化路	十月壬申地震，有声如雷。 注：1.是年十月无壬申日，闰十月十八为壬申，原文误脱一个“闰”字。 2.元兴化路领县三：莆田(路治)仙游、兴化。	《元史·五行志》 弘治《八闽通志》
1366.11.	二十六年十月	兴化路	地震，有声如雷。	(元)佚人： 《丙丁龟鉴续录》 《元史五行志》 弘治《八闽通志》
1367.11.5.	二十七年十月丙辰	福州路	雷雨地震。 1.(明)黄光升《昭代典则》作：丁未吴元年冬十月……福州地震。 2.元福州路领县九州二：閩、侯官(以上二县为路治，今为福州市)、怀安(今闽侯北)、古田、闽清、长乐、连江、罗源、永福(今永泰)；福清州、福宁州。福宁州又领宁德、福安二县。	《元史·五行志》 弘治《八闽通志》
1368.1.18.	二十七年十二月庚午	福州路	地震，有声如雷。	《元史·五行志》 弘治《八闽通志》
1370.7.9.	明太祖洪武三年六月癸酉	地 震	注：明福州府领县九：閩、侯官(以上二县为府治，即今福州市)、长乐、福清、连江、罗源、古田、闽清、永福(今永泰)。	《太祖实录》 卷53页6
1370.10.25.	三年十月辛酉	福州府	地 震。	《太祖实录》 卷57页2

公 历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 料 来 源
1379.10.20.	十二年九月癸卯	兴化府	地 震。 注：明兴化府领县二：莆田（府治）仙游。	《太祖实录》 卷126页4
1379.11.8.	十二年九月壬戌	闽 县	福州府闽县地震。	《太祖实录》 卷126页5
1379.12.2.	十二年十月丙戌	兴化府	地 震。	《太祖实录》 卷126页7
1381.1.13.	十三年十二月甲戌	福州府	地 震。 《明史·五行志》作：福州府、广州府、河州地震。	《太祖实录》 卷124页8
1381.4.8.	十四年三月己亥	闽 县、 莆 田 县	福州府闽县、兴化府莆田县、温州府平阳县并地震。	《太祖实录》 卷136页4
1394.5.3.	二十七年四月壬申	泉州府	地 震。 注：明泉州府领县七：晋江（府治，治所在今泉州市）南安、 同安、惠安、安溪、永春、德化。	《太祖实录》 卷232页6
1394.6.1.	二十七年五月初三日	泉州府	地 震。	《太祖实录》 卷232页1
1394.8.27.	二十七年八月戊辰	泉州府	地 震。 注：崇祯《闽书》所记二十一年四月壬申、五月庚、八月壬辰 泉州府三次地震，均为二十七年四月、五月、八月泉州府 三次地震之误，故不取。	《太祖实录》 卷234页1
1394.11.23.	二十七年十月丙申	福州府	地 震。	《太祖实录》 卷235页2

公 历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料来源
1394.12.1.	二十七年十一月甲辰	兴化府	地震。	《太祖实录》 卷235页3
1397.1.7.	二十九年十二月壬辰	泉州府	地震。	《太祖实录》 卷248页3
1444.12.月	英宗正统九年十一月	晋惠郡 江安府 邵武府	地震。 地震。 地震。 注：明邵武府领县四：邵武（府治）光泽、泰宁、建宁。 漳州府地日夜连九震，鸟兽之属皆辟易飞走，山崩石坠，地裂水涌，公私屋宇摧压者多，凡百余日乃止。龙岩、长泰、南靖、漳平亦然。	乾隆《晋江县志》 嘉庆《惠安县志》 弘治《八闽通志》 康熙《光泽县志》 弘治《八闽通志》 万历《闽大记》 嘉靖《龙溪县志》 康熙《长泰县志》 乾隆《南靖县志》 嘉靖《龙岩县志》
1445.12.12.	十年十一月癸未	光 泽 漳州府、 溪、 岩、 平 泰、 靖、 岩、 平	十年漳州地震，日夜九震，山崩石坠，鸟兽之属皆辟易飞走。 龙溪县地日夜九震，地裂水涌，坏人居。 长泰县地日夜九震，鸟兽辟易，山崩石坠，地裂水涌，坏公私屋宇无数，百余日乃止。 南靖县地日夜连九震，鸟兽之属皆辟易飞走，山崩水涌，地裂石坠，公私屋宇摧压无数，凡百余日乃止。 龙岩县地大震，日夜连九震，鸟兽辟易，山崩水涌，屋宇或倾颓。 注：明漳州府领县十：龙溪（府治，治所在今漳州市），漳浦、 龙岩、长泰、南靖、漳平、平和、诏安、海澄、宁洋。	

公 历	节 气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著 述 来 源
1467.7.13. 十三日	宪宗成化三年六月	建宁府 建瓯建阳安溪崇安松溪福州府	地震。建阳、崇安、松溪志同。 注：明建宁府领县八：建安、瓯宁（以上二县为府治，今合为建瓯县）、建阳、崇安、浦城、松溪、政和、寿宁。	万历《建宁府志》 崇祯《闽书》
1474.1.24.	十年正月癸巳	邵武府光泰武平等县泉州府	地震，有声如雷。	康熙《建宁县志》 民国《建瓯县志》 万历《建阳县志》 雍正《崇安县志》 康熙《松溪县志》 《宪宗实录》 卷124页1
1474.2.	十年正月	邵武府光泰武平等县泉州府	地震有声。 地震有声。 地震有声。 自去秋八月以来，诸郡县疫气蔓延，死者相继，加之水旱，民困特甚，……武平等县复地震有声。（成化十二年春正月戊申福建奏） 十六年三月丙辰	弘治《八闽通志》 康熙《光泽县志》 康熙《泰宁县志》 《宪宗实录》 卷149页1 《宪宗实录》 卷200页1 卷201页3
1475.9月 至年底	十六年三月丙辰	泉州府	注：十六年十二月戊午巡抚福建监察御史徐鏞等奏：“福建岁旱呈变，地震海涌，灾异非常，小民艰苦已甚，乞将岁贡黄鱼、禽、鸟、花木等项量为减免。……。”	弘治《八闽通志》 正德《福州府志》
1485.1.11.	二十年十二月戊寅	福州府	夜地震有声。 注：万历《闽大记》作：二十年福州地震有声。	

公 历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 料 来 源
1485.12.6.	二十一年十月丁未	福州府	地震，起自西北有声。	弘治《八闽通志》 正德《福州府志》 嘉靖《罗川县志》 乾隆《连江县志》
1486.7.6.	二十二年六月己卯	罗源 连江 长乐 福州府、 兴化府	地震，自西北有声。 地震，起自西北有声。 福州、兴化二府地俱震。 注：道光《福建通志》作：六月己卯，福州、兴化、泉州、漳州、福宁、永春同日地震。泉、漳一日三次。九月丙寅夜、诸州同日又震。	嘉靖《罗川县志》 乾隆《长乐县志》 《宪宗实录》 卷279页2
1486.10.21.	二十二年九月丙寅	福州府、 连江 福宁州 福州府、 连江 福宁州 浦 霞 宁 兴化府 莆田 游 福州府 连江	夜地震。 夏六月地震。 地震。 注：明福宁州（州治在今霞浦县）领县二：宁德、福安。 地震。 地震。 地震。 地震有声。 注：万历三年《兴化府志》作：十二年地震有声。疑误。 地震有声。 地震有声。 夜又震。 秋九月又震。	弘治《八闽通志》 乾隆《连江县志》 弘治《八闽通志》 嘉靖《福宁州志》 民国《霞浦县志》 嘉靖《宁德县志》 弘治《八闽通志》 弘治《兴化府志》 康熙《莆田县志》 嘉靖《仙游县志》 弘治《八闽通志》 乾隆《连江县志》

公 历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 料 来 源
		福州府	又 震。	弘治《八闽通志》 嘉靖《福宁州志》 民国《霞浦县志》 嘉靖《宁德县志》 弘治《八闽通志》 弘治《兴化府志》 康熙《莆田县志》 弘治《八闽通志》
		宁德府	九月又震。 九月又震。 又 震。	乾隆《晋江县志》 嘉庆《惠安县志》 康熙《南安县志》 嘉靖《安溪县志》 嘉靖《永春县志》 康熙《长泰县志》 《孝宗实录》 卷 8 6 页 1
		泉州府	又 地 震。	《孝宗实录》 卷 9 0 页 6
1494.4.8.	孝宗弘治七年三月壬辰	江 安 安溪 春 泰 溪、 岩	九月地震三次。 九月地震三次。 地震三次。 地 震。 地震三次。	《孝宗实录》 卷 9 3 页 4
1494.8.25.	七年七月辛亥	龙岩 福州府	福建龙溪、龙岩二县地震有声。 地震有声。	《孝宗实录》

弘治七年十月乙丑兵部尚书马文升等言：今年七月中福建福州府地震有声，及浙江布政司并南北直隶亦各地震。

弘治七年九月丙申礼部尚书倪岳等言：今年三月以来甘肃辽东宣

公 历	中 历	地 点	地 震 情 况	资 料 来 源
1495.9.26.	八年九月初八日戊子	福州府 兴化府 莆田 泉州府 晋江 安溪 晋惠 泰宁	府并山东、福建、云南、四川等处地震，有声如雷，或震倒城垣居屋，压死人口。 已时地大震。 已时地大震。 地 震。 九月地震。 地 震。 福建泰(宁)县地震。	《孝宗实录》 卷92页5 弘治《兴化府志》 卷104页2 康熙《莆田县志》 乾隆《泉州府志》 乾隆《晋江县志》 嘉庆《惠安县志》 《孝宗实录》 卷156页4 注：《国榷》卷44记作：弘治十二年十一月壬申(12.18)，福建泰宁县地震有声。
1499.12.12.	十二年十一月初十丙寅	兴化府、 泉州府 泉州府 江 安 晋 惠 南 安 泉州府、 漳州府 泉州府、	兴化、泉州地震。 注：《孝宗实录》卷160页7作：福建兴化二府地震。此条“兴化”之下夺“泉州”二字。 三月地震有声。 三月地震有声。 三月地震有声。 三月地震有声。 地震有声。	《国榷》 卷44页2748 万历《泉州府志》 乾隆《晋江县志》 嘉庆《惠安县志》 康熙《南安县志》 《孝宗实录》 卷161页1 《孝宗实录》
1500.4.20.	十三年三月丙子			
1500.5.3.	十三年四月己丑			
1500.12.28.	十三年十二月戊子			